

##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5年7月29日，本公司接到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派中国”）、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软控股”）通知，阿尔派中国、东软控股于2015年7月29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阿尔派中国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61,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098%）转让予东软控股，转让价格为17.34元/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阿尔派中国持有本公司股票171,263,54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9512%；其股东阿尔派株式会社持有本公司股票20,057,14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339%；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91,320,69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5850%。本次权益变动前，东软控股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后，阿尔派中国仍持有本公司股票109,763,54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9414%；其股东阿尔派株式会社持有本公司股票20,057,14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339%；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29,820,69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5752%。本次权益变动后，东软控股持有本公司股票61,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098%。

### **二、所涉及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使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截至目前，本公司各股东持股相对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5.6564%。

上述权益变动和交易情况，详见阿尔派中国、东软控股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同日分别刊登的《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述股权转让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